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3 号—行业信息披露》附件《第十三号——化工》的相关要求，现将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2025 年 7-9 月 产量（吨）	2025 年 7-9 月 销量（吨）	2025 年 7-9 月 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磷酸盐系列产品	95,757.40	81,433.15	29,879.61
复合肥	50,562.99	40,321.43	10,152.12

二、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（一）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元/吨

主要产品	2025 年 7-9 月平均售价	2024 年 7-9 月 平均售价	2025 年 4-6 月平均售价	同比变动 比率	环比变动 比率
磷酸盐系列产品	3,669	3,495	3,747	4.98%	-2.08%
复合肥	2,518	2,599	2,702	-3.12%	-6.81%

（二）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（不含税）

单位：元/吨

主要产品	2025 年 7-9 月平均进价	2024 年 7-9 月平均进价	2025 年 4-6 月 平均进价	同比变动 比率	环比变动 比率
磷矿石	929	911	959	1.98%	-3.13%
液氨	2,124	2,323	2,248	-8.57%	-5.52%

硫磺	2,186	1,127	2,150	93.97%	1.67%
尿素	1,571	2,012	1,728	-21.92%	-9.09%

三、其他说明

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统计，且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10 月 31 日